

附件 1:

## 抚松县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七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预算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九、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抚松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对抚松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抚松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县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理应由县人民法院管辖的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

（三）依法审理由上级人民法院交县人民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四）依法审理由本院院长提交审判委员会研究决定再审的案件。

（五）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及疑难问题，总结审判工作经验；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做好人民法院的执行工作。

（七）对本院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省主管

部门管理本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八) 做好本院的监察工作。

(九) 做好本院的司法警察工作。

(十)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十一) 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抚松县人民法院内设9个机构，分别为：

### (一) 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

主要负责对本院依法受理的各类案件登记立案；依法审理小额诉讼案件；办理诉前保全、督促程序案件；对不服生效裁判提出的各类申诉以及再审申请进行审查；负责矛盾纠纷多元化解、诉调衔接工作；负责案件信访接待工作。

### (二) 刑事审判庭

主要负责依法审理法律规定应由本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犯罪案件；开展好少年犯罪案件的审判工作。

### (三) 民事审判庭

主要负责依法审理法律规定应由本院管辖的第一审房产、合同、证券、票据、企业破产等纠纷案件（除泉阳人民法庭、露水河人民法庭管辖区域）。

### (四) 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

主要负责依法审理法律规定应由本院管辖的第一审行政诉讼案件；审查行政机关申请强制执行案件；负责司法救助、国家赔偿审查工作；负责政府司法建议起草工作。

### **（五）执行局**

主要负责本院一审的生效判决、调解、裁定、司法确认及生效仲裁裁决、公正文书中关于财产的执行；检查、监督本院执行任务的完成情况；接受域外法院案件的受委托事项办理；办理执行工作请示等事宜；负责执行异议案件的审查；负责保全案件的实施；负责执行信访接待办理。

### **（六）政治部**

主要负责本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本院综合治理工作；负责本院的新闻宣传和呈报记功奖励工作；负责法官协会的日常工作；负责法官等级评定和司法警察审查呈报工作；协助机构编制部门管理本院机构编制；负责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联络工作，并督办全县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起草重要文件、院长讲话等文稿；主要负责监察工作，监督检查本院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执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及工作纪律情况，并负责政纪教育；受理本院工作人员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受理本院工作人员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调查处理本院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的违纪事项；对本院机关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负责本院违法审判责任追究工作；调

查处理本院机关违法审判案件；对审判工作中的执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案件督办工作。

### **（七）综合办公室**

主要负责协助院领导组织、协调、处理司法公务；负责院务会和院长办公会等重要会议的组织安排及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文秘机要、保密、信息、档案等工作；负责史志办工作；负责武器、服装、车辆装备管理工作；负责人民法庭和审判法庭建设，制定本院专项建设实施计划；负责专项经费的申报、划拨和使用监督；负责本院经费计划、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和固定资产管理工作；负责法院机关图书管理工作；负责通讯网络规划、建设及维护工作；负责通讯管理及设备维修保养工作。

### **（八）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

主要负责审判委员会日常事务、审判流程管理、案件质量评查、审判运行态势分析、审判经验总结、审判质效评估等审判管理职责；负责办理具体适用法律政策的请示；负责法院审判改革的调研和指导工作；负责司法统计工作；负责计算机网络开发、联网及管理工作；为审判工作提供技术咨询、技术审核服务；负责调查了解审判工作中执行法律的情况，总结工作经验；负责组织调研工作，总结和研究审判和其他工作重点、热点、难点问题及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向院领导提出意见

和建议，为领导科学决策服务；完成上级部门和院领导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

### **（九）司法警察大队**

负责司法警察警务工作；警卫法庭、押解人犯、协助送达有关法律文书；配合中院执行死刑任务；配合有关案件执行工作；负责本院机关的安全保卫工作。

### **（十）长白山景区人民法庭**

主要负责依法审理法律规定应由本院管辖的松江河镇、东岗镇、漫江镇、兴隆乡所辖行政区内以及长白山管委会下属池西区、池南区和长白山国际旅游度假区的第一审婚姻家庭、人身权利、民间借贷、劳动争议等纠纷案件；负责旅游巡回审判工作。

### **（十一）抚松人民法庭**

主要负责依法审理法律规定应由本院管辖的抚松镇、仙人桥镇、万良镇、兴参镇、新屯子镇、抽水乡辖区内的第一审婚姻家庭、人身权利、民间借贷、劳动争议等纠纷案件及抚松县内交通肇事案件。

### **（十二）泉阳人民法庭**

主要负责依法审理法律规定应由本院管辖的泉阳镇、北岗镇辖区内的第一审婚姻家庭、人身权利、民间借贷、劳动争议及合同纠纷案件。

### **（十三）露水河人民法庭**

主要负责依法审理法律规定应由本院管辖的露水河镇、沿江乡辖区内的第一审婚姻家庭、人身权利、民间借贷、劳动争议及合同纠纷案件。

### **机关党总支**

主要负责党务工作。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99.61	一、一般公共服务	
预算拨款收入	1999.61	二、外交支出	
其他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73.19
三、事业收入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08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卫生健康支出	46.14
五、上级补助收入		七、住房保障支出	65.2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其他收入			
<b>本年收入合计</b>	1999.61	<b>本年支出合计</b>	1999.61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b>收入总计</b>	1999.61	<b>支出总计</b>	1999.61

# 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用事 业基 金弥 补收 支差 额	上 年 结 转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事业收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计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其 他 拨 款 收 入		小 计	教 育 收 费 收 入	其 他 事 业 收 入						
公共安全支出	1773.19	1773.19	1773.19	1773.19											
法院	1773.19	1773.19	1773.19	1773.19											
行政运行	1677.88	1677.88	1677.88	1677.88											
案件审判	18.00	18.00	18.00	18.00											
“两庭”建设	24.51	24.51	24.51	24.51											
其他法院支出	52.80	52.80	52.80	52.8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08	115.08	115.08	115.0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08	115.08	115.08	115.08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6	10.76	10.76	10.7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04.32	104.32	104.32	104.32											
卫生健康支出	46.14	46.14	46.14	46.14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14	46.14	46.14	46.14											
行政单位医疗	46.14	46.14	46.14	46.14											
住房保障支出	65.20	65.20	65.20	65.20											
住房改革支出	65.20	65.20	65.20	65.20											
住房公积金	65.20	65.20	65.20	65.20											
合计	1999.61	1999.61	1999.61	1999.61											

#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公共安全支出	1773.19	1315.93	717.59	598.34	457.26			
法院	1773.19	1315.93	717.59	598.34	457.26			
行政运行	1677.88	1315.93	717.59	598.34	361.95			
案件审判	18.00				18.00			
“两庭”建设	24.51				24.51			
其他法院支出	52.80				52.8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08	115.08	115.0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08	115.08	115.08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6	10.76	10.7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32	104.32	104.32					
卫生健康支出	46.14	46.14	46.14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14	46.14	46.14					
行政单位医疗	46.14	46.14	46.14					
住房保障支出	65.20	65.20	65.20					
住房改革支出	65.20	65.20	65.20					
住房公积金	65.20	65.20	65.20					
合计	1999.61	1542.35	944.01	598.34	457.26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99.61	一、一般公共服务			
预算拨款收入	1999.61	二、外交支出			
其他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73.19	1773.19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08	115.08	
		六、卫生健康支出	46.14	46.14	
		七、住房保障支出	65.20	65.20	
<b>本年收入合计</b>	1999.61	<b>本年支出合计</b>	1999.61	1999.61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b>收入总计</b>	1999.61	<b>支出总计</b>	1999.61	1999.61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公共安全支出	1773.19	1315.93	717.59	598.34	457.26
法院	1773.19	1315.93	717.59	598.34	457.26
行政运行	1677.88	1315.93	717.59	598.34	361.95
案件审判	18.00				18.00
“两庭”建设	24.51				24.51
其他法院支出	52.80				52.8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08	115.08	115.0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08	115.08	115.08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6	10.76	10.7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32	104.32	104.32		
卫生健康支出	46.14	46.14	46.14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14	46.14	46.14		
行政单位医疗	46.14	46.14	46.14		
住房保障支出	65.20	65.20	65.20		
住房改革支出	65.20	65.20	65.20		
住房公积金	65.20	65.20	65.20		
合计	1999.61	1542.35	944.01	598.34	457.26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	1109.25	926.95	926.95		182.30
基本工资	344.18	344.18	344.18		
津贴补贴	300.85	300.85	300.85		
奖金	209.29	26.99	26.99		182.3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4.32	104.32	104.3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14	46.14	46.1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43	10.43	10.43		
住房公积金	65.20	65.20	65.20		
医疗费	7.55	7.55	7.55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29	21.29	21.29		
商品和服务支出	820.50	598.34		598.34	222.16
办公费	62.60	57.00		57.00	5.60
水费	2.00	2.00		2.00	
电费	23.00	23.00		23.00	
取暖费	49.00	49.00		49.00	
物业管理费	17.00	17.00		17.00	
差旅费	18.00				18.00
维修（护）费	41.47	16.96		16.96	24.51
培训费	9.78	9.78		9.78	
公务接待费	3.10	3.10		3.10	
劳务费	174.05				174.05
工会经费	13.04	13.04		13.04	
福利费	25.78	25.78		25.7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0	90.00		90.00	
其他交通费用	49.26	49.26		49.2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42	242.42		242.42	

资本性支出	52.80				52.80
房屋建筑物购建					
基础设施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52.80				52.80
土地补偿					
安置补助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拆迁补偿					
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大型修缮					
物资储备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无形资产购置					
其他资本性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房屋建筑物购建					
基础设施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大型修缮					
物资储备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无形资产购置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费用补贴					
利息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资本金注入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06	17.06	17.06		
抚恤金					
生活补助					
救济费					
医疗费补助					
奖励金					
助学金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离休费	10.76	10.76	10.76		
退休费					
退职（役）费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0	6.30	6.3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合计	1999.61	1542.35	944.01	598.34	457.26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预算数
合 计	145.9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10
3、公务用车费	142.8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2）公务用车购置	52.8

说明：

1、“2020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0个预算单位。

2、“2020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119人，其中：在职人员80人，离退休人员39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 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项目名称	预算安排金额 (万元)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审判执行	18	充分发挥审判执行职能，促进矛盾化解，优化营商环境，推进平安吉林建设，实现吉林高质量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案件受理量	≥6050 件
				质量指标	结案率	≥90%
					首次执行案件结案率	≥80%
法院综合事务管理	414.75	<p>配备文职书记员，充实审判力量，保障审判执行工作正常高效运转；开展专业评审工作，加强法院规范化精细化管理；租赁审判办公场所，提升司法便民服务；科学合理分配绩效奖励经费，调动各类人员工作积极性。</p> <p>装备及车辆的更新与配备，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统一着装维护人民法院干警的良好形象；有效的化解舆情，树立法院良好形象；扩大宣传力度，提升司法公信力；科学合理分配绩效奖励经费，调动各类人员工作积极性。</p>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职人员配备数	≥23 人
				数量指标	法院更换业务车辆数	≥ 4 台
				质量指标	法院人员年末称职率	≥80%
“两庭”建设与维修	24.51	审判业务用房为涉诉当事人提供良好的审判公共场所，确保审判公共场所得以正常有效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修缮面积	≥ 523 m <sup>2</sup>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修缮项目数量	≥ 1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2020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0 年收支总预算 1999.61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478.9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均减少。

### 二、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0 年收入预算 1999.6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999.61 万元，占 10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99.61 万元，占 100%。

### 三、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0 年支出预算 1999.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42.35 万元，占 77%；项目支出 457.26 万元，占 23%；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944.01 万元，占 61%；公用经费 598.34 万元，占 39%。

### 四、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999.6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99.61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773.1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0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6.1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5.2 万元。

## 五、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999.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42.35万元，占77%；项目支出457.26万元，占23%。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944.01万元，占61%；公用经费598.34万元，占39%。

公共安全支出1773.19万元，占89%，主要用于抚松县人民法院机关本级的行政运行支出1677.88万元、案件审判支出18万元、两庭建设24.51万元、其他法院支出52.8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15.08万元，占5.6%，主要用于离休人员的工资及取暖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46.14万元，占2.2%，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缴费。

住房保障（类）支出65.2万元，占3.2%，主要用于公积金的缴纳。

## 六、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542.3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44.0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598.3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

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45.9万元，比2019年预算数增加52.6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19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接待费3.1万元，比2019年预算数减少0.2万元，主要原因是为落实国家和省委政策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42.8万元，比2019年预算数增加52.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0万元，与2019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52.8万元，比2019年预算数增加52.8万元，主要原因是用于单位4辆车的更新。

## 八、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年部门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98.34万元，比2019年预算减少1.87万元，下降0.3%，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减少。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按照《关于省以下法院、检察院开展政府采购工作有关问

题的通知》（吉财采购[2016]733号）要求，省以下法院参加当地政府采购。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8月底，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3辆，房屋15822平方米，单价50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0套，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0台/套。

2020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4辆。安排购置土地0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0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50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计划新增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0台/套。

###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0年确定3个一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457.26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



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

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